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LOF)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由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0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6
2.6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8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4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5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46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46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46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3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5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56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56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6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7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5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7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7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7
§10 重大事件揭示	5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61
§11 备查文件目录	62
11.1 备查文件目录	62
11.2 存放地点	62
11.3 查阅方式	6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LOF)
基金简称	嘉实 H 股指数 (QDII-LOF)
场内简称	H 股 LOF
基金主代码	160717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8,642,166.5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 年 10 月 28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小于 0.3%，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以实现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有效跟踪，给投资者提供一个投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有效投资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按照成份股在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基金经理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基金可以投资于同一标的指数的 ETF，基金管理人可在香港恒生国企指数成份股和同一标的指数的 ETF 之间选择较优的方式实施组合构建，以达到节约成本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港币汇率×恒生中国企业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采用被动指数化操作的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风险、较高收益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联系电话	(010)65215588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021-60637111

传真	(010)65215588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27楼09-14单元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C座写字楼12A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	100005	100033
法定代表人	经雷	田国立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中文	美国道富银行
注册地址		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林肯1号街
办公地址		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林肯1号街
邮政编码		02111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C座写字楼12A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992,322.88
本期利润	-327,365.3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1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4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82,980,838.1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99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5,661,328.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01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9.9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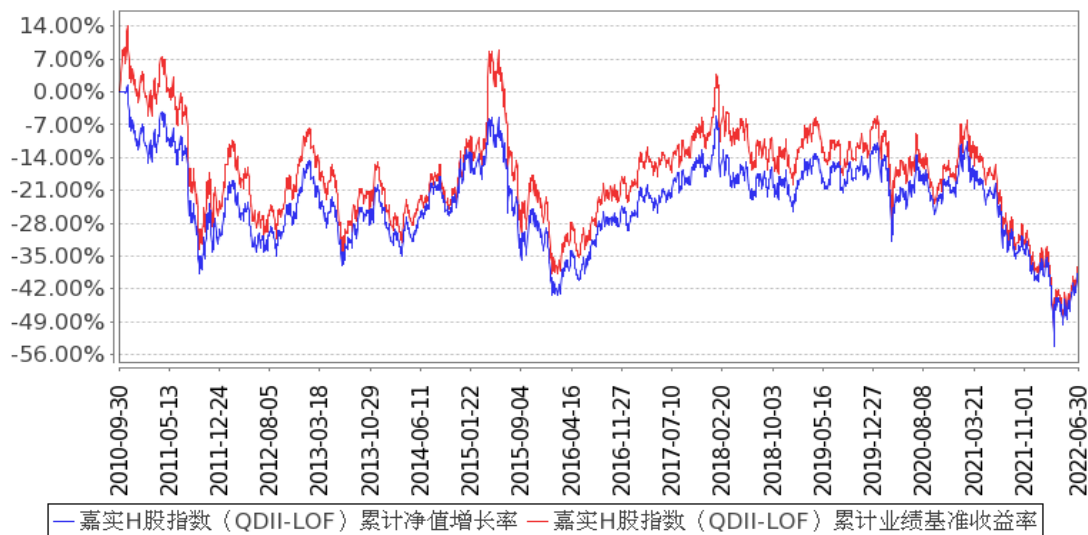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09%	1.72%	4.17%	1.86%	0.92%	-0.14%
过去三个月	8.58%	2.08%	7.42%	2.21%	1.16%	-0.13%
过去六个月	-1.41%	2.40%	-2.63%	2.54%	1.22%	-0.14%
过去一年	-23.77%	1.95%	-26.10%	2.07%	2.33%	-0.12%
过去三年	-28.38%	1.55%	-31.50%	1.63%	3.12%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90%	1.39%	-38.86%	1.48%	-1.04%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实H股指数（QDII-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09月30日至2022年06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9]5号文批准，于1999年3月25日成立，是中国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总部设在北京并设北京、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北京怀柔、武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等资格。

截止2022年6月30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277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覆盖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资产配置、海外投资、FOF等不同类别。同时，还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和单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珈吟	本基金、嘉实沪深300ETF联接(LOF)、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联接、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嘉实沪深300ETF、嘉实中证主要消费ETF、嘉实富时中国A50ETF联接、嘉实富时中国A50ETF、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嘉实央企创新驱动ETF、嘉实央企创新驱动ETF联接、嘉实中证主要消费ETF联接、嘉实H股50ETF(QDII)、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ETF(QDII)基金经理	2021年7月2日	-	13年	2009年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指数投资部指数研究员。现任指数投资部负责人。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张钟	本基金、	2022年1	-	12年	曾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数量

玉	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嘉实中关村A股ETF、嘉实创业板ETF、嘉实上海金ETF、嘉实上证科创板新一代信息技术ETF基金经理	月25日			分析师、基金经理。2021年9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何如	本基金、嘉实沪深300ETF联接(LOF)、嘉实沪深300ETF、嘉实中证500ETF、嘉实中证500ETF联接基金经理	2016年1月5日	2022年1月25日	16年	曾任职于IA克莱灵顿投资管理公司(IA-Clarington Investments Inc)、富兰克林坦普顿投资管理公司(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Corp.)。2007年6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职于产品管理部、指数投资部，现任指数投资部执行总监、基金经理。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加拿大籍。

注：(1) 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合计 4 次,其中 1 次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模拟组合权重配置需要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另 3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未发现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为 0.16%,年化跟踪误差为 2.52%,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误差不超过 0.3%的限制。本基金跟踪误差来源主要包括:基金申购赎回的影响、限制投资股票的替代选择、单个股票最高仓位限制、人民币港币的汇率变化等。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601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6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跟踪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成份股均为在香港上市交易的内地公司,企业盈利增速的变化跟随国内经济周期的趋势;但市场交易主体主要由欧美等海外资金构成,流动性受欧美等发达经济体的直接影响较大。

本基金作为一只投资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被动投资管理产品,我们将继续秉承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积极应对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力争进一步降低本基金的跟踪误差,给投资者提供一个标准化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投资工具,为投资者分享中国经济的未来成长提供良好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

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 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 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 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 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合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 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报告期内, 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 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 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基金投资市场的各证券交易所以及境内相关机构等。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 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具体参见本报告“6.4.11 利润分配情况”。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 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 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 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 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 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 本基金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 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LOF)

报告截止日：202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18,989,959.71	14,722,798.07
结算备付金		2,679.77	-
存出保证金		29.45	14.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59,556,790.00	232,260,033.42
其中：股票投资		259,047,265.34	232,260,033.4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09,524.66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1,187,663.01	-
应收股利		2,812,049.40	29,610.00
应收申购款		508,112.94	1,084,44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854.72
资产总计		283,057,284.28	248,097,753.45
负债和净资产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5.41	2,649,900.89
应付赎回款		6,972,262.71	628,029.64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7,747.41	151,551.15
应付托管费		55,915.81	50,517.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200,024.54	208,019.45
负债合计		7,395,955.88	3,688,018.20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458,642,166.56	400,967,127.72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182,980,838.16	-156,557,392.47
净资产合计		275,661,328.40	244,409,735.2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83,057,284.28	248,097,753.45

注：报告截止日2022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6010元，基金份额总额458,642,166.56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本报告期：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1,097,236.96	-8,113,651.99
1. 利息收入		16,802.64	26,839.6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6,802.64	24,009.34
债券利息收入		-	2,830.3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970,749.82	5,849,107.3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11,216,545.79	3,113,997.75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821.41	1,271.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
股利收益	6.4.7.20	4,244,974.56	2,733,838.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7,664,957.49	-14,274,546.2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580.69	92,001.13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2	93,645.96	192,946.05
减：二、营业总支出		1,424,602.35	2,346,552.57
1. 管理人报酬		956,251.83	919,390.54
2. 托管费		318,750.61	306,463.44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4	149,599.91	1,120,698.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7,365.39	-10,460,204.5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365.39	-10,460,204.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7,365.39	-10,460,204.56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本报告期：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400,967,127.72	-	-156,557,392.47	244,409,735.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 期 期 初 净 资 产 (基 金 净 值)	400,967,127.72	-	-156,557,392.47	244,409,735.25
三、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额 (减 少 以 “- ” 号 填 列)	57,675,038.84	-	-26,423,445.69	31,251,593.15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	-327,365.39	-327,365.39
(二)、 本 期 基 金 份 额 交 易 产 生 的 基 金 净 值 变 动 数 (净 值 减 少 以 “- ” 号 填 列)	57,675,038.84	-	-26,096,080.30	31,578,958.54
其中:1. 基 金 申 购 款	173,170,121.83	-	-75,328,221.70	97,841,900.13
2 .基 金 赎 回 款	-115,495,082.99	-	49,232,141.40	-66,262,941.59
(三)、 本 期 向 基 金 份 额 持 有 人 分 配 利 润 产 生 的 基 金 净 值 变 动 (净 值 减 少 以 “- ” 号 填 列)	-	-	-	-
(四)、 其 他 综	-	-	-	-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四、本期 期末净 资产(基 金净值)	458,642,166.56	-	-182,980,838.16	275,661,328.4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 期末净 资产(基 金净值)	244,494,669.00	-	-47,007,452.73	197,487,216.27
加:会计 政策变 更	-	-	-	-
前期差 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 期初净 资产(基 金净值)	244,494,669.00	-	-47,007,452.73	197,487,216.27
三、本期 增减变 动额(减 少以“-” 号填列)	43,805,468.16	-	-13,983,029.04	29,822,439.12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	-10,460,204.56	-10,460,204.56
(二)、 本期基 金份额 交易产 生的基 金净值 变动数 (净值 减少以 “-”号 填列)	43,805,468.16	-	-3,522,824.48	40,282,643.6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13,101,771.54	-	-30,951,903.87	182,149,867.67
2. 基金赎回款	-169,296,303.38	-	27,429,079.39	-141,867,223.99
(三)、 本期向 基金份额 持有人分 配利润产 生的基金 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 以“-” 号填列)	-	-	-	-
(四)、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 期末净 资产(基 金净值)	288,300,137.16	-	-60,990,481.77	227,309,655.3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经雷

梁凯

李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 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479号《关于核准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

资基金(QDII - 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 存续期限不定。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 LOF)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正式生效, 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16,850,356.4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为美国道富银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下述变更的会计政策外, 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4.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 分别采用以下两种

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and 基金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基金目

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其他各类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基金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3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新金融工具准则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股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红利扣除基金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股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红利扣除基金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计算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4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此外，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采用上述准则及通知编制本基金财务报表，对本基金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应收申购款，金额分别为 14,722,798.07 元、0.00 元、14.17 元、854.72 元、29,610.00 元和 1,084,443.07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其他资产-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应收申购款，金额分别为 14,723,634.41 元、13.84 元、14.17 元、0.00 元、29,610.00 元和 1,084,447.61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232,260,033.42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232,260,033.42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应付证券清算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交易费用和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2,649,900.89 元、628,029.64 元、151,551.15 元、50,517.07 元、2,486.88 元和 205,532.57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

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应付清算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其他负债-应付交易费用和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 金额分别为 2,649,900.89 元、628,029.64 元、151,551.15 元、50,517.07 元、2,486.88 元和 205,532.57 元。

i)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对应的应计利息余额均列示在“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中。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基金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将上述应计利息分别转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科目项下列示, 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b) 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的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露, 这些调整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 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3% 的征收率

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未缴纳增值税的, 不再缴纳; 已缴纳增值税的, 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 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 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 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 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 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 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 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 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其他收益, 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 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 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5) 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 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6)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8,989,959.71
等于: 本金	18,989,244.36
加: 应计利息	715.35
减: 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
其中: 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8,989,959.71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06,591,605.00	-	259,047,265.34	-47,544,339.6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424.66	509,524.66	-225.00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9,424.66	509,524.66	-225.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07,091,930.00	9,424.66	259,556,790.00	-47,544,564.6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8 其他资产

无。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4,789.37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45.99
其中：交易所市场	45.99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49,260.15
应付指数使用费	25,929.03
合计	200,024.54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	----------------------------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00,967,127.72	400,967,127.72
本期申购	173,170,121.83	173,170,121.8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5,495,082.99	-115,495,082.99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58,642,166.56	458,642,166.56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74,638,618.62	-81,918,773.85	-156,557,392.47
本期利润	-7,992,322.88	7,664,957.49	-327,365.3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0,943,749.16	-15,152,331.14	-26,096,080.30
其中：基金申购款	-33,584,089.36	-41,744,132.34	-75,328,221.70
基金赎回款	22,640,340.20	26,591,801.20	49,232,141.4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3,574,690.66	-89,406,147.50	-182,980,838.16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6,589.2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0.13
其他	203.27
合计	16,802.64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1,216,545.79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11,216,545.79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9,662,586.29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0,511,303.88
减：交易费用	367,828.2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1,216,545.79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无。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821.9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0.51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821.41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
减：应计利息总额	-
减：交易费用	0.51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0.51

6.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6.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8.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8.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8.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9.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	----------------------------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4,244,974.5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4,244,974.56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64,957.49
股票投资	7,665,182.49
债券投资	-225.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7,664,957.49

6.4.7.2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93,645.96
合计	93,645.96

6.4.7.23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4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9,752.7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划款手续费	8,359.86
指数使用费	51,000.17
深港通证券组合费	979.73
合计	149,599.91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
美国道富银行	境外资产托管人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基金交易

无。

6.4.10.1.5 权证交易

无。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 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56,251.83	919,390.5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75,492.93	119,940.75

注：1. 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5%/当年天数。2.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各代销机构签订的基金代销协议，客户维护费按照代销机构所代销基金的份额保有量作为基数进行计算。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 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18,750.61	306,463.4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无。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_活期	12,661,835.52	16,589.24	5,746,478.91	17,310.46
美国道富银行_活期	6,328,124.19	-	7,402,057.51	-

注：本基金的上述存款，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末（202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4,119,000股建设银行H股普通股，估值总额为人民币18,563,720.50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6.73%（2021年12月31日：4,018,000股，估值总额为人民币17,739,630.72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7.26%。）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期（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918	Sunac China Holdings Ltd	2022年04月01日	重大事项停牌	4.58(港币)	-	-	138,000	2,498,080.54	540,514.29	-
01918	融创中国	2022年04月01日	重大事项停牌	4.58(港币)	-	-	4,000	78,454.12	15,667.08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采用被动指数化操作的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风险、较高收益品种。同时，本基金为海外证券投资基金，除了需要承担与国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及基金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小于 0.3%，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以实现对中国企业指数的有效跟踪，给投资者提供一个投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有效投资工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建立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划分清晰、制衡监督有效、激励约束合理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和 risk 管理制度，坚持审慎经营理念，保护投资者利益和公司合法权益。

公司建立包括董事会、管理层、各部门及一线员工组成的四道风控防线，还有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内审委员会、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及其合规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评估各项风险并提出防控措施并有效执行。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托管人和其他拥有相关资质的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授权的证券结算机构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或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场外交易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无。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

于本报告期末，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6.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

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股票的 30% (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8,989,959.71	-	-	-	18,989,959.71
结算备付金	2,679.77	-	-	-	2,679.77

存出保证金	29.45	-	-	-	29.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9,524.66	-	-	-259,047,265.34	259,556,79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1,187,663.01	1,187,663.01
债权投资	-	-	-	-	-
应收股利	-	-	-	2,812,049.40	2,812,049.40
应收申购款	-	-	-	508,112.94	508,11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9,502,193.59	-	-	-263,555,090.69	283,057,284.28
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5.41	5.41
应付赎回款	-	-	-	6,972,262.71	6,972,262.7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67,747.41	167,747.41
应付托管费	-	-	-	55,915.81	55,915.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付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200,024.54	200,024.54
负债总计	-	-	-	7,395,955.88	7,395,955.88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502,193.59	-	-	-256,159,134.81	275,661,328.40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4,722,798.07	-	-	-	14,722,798.07
结算备付金	-	-	-	-	-
存出保证金	14.17	-	-	-	14.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32,260,033.42	232,260,033.4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854.72	854.72
应收股利	-	-	-	29,610.00	29,610.00
应收申购款	-	-	-	1,084,443.07	1,084,44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4,722,812.24	-	-	-233,374,941.21	248,097,753.45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2,649,900.89	2,649,900.89
应付赎回款	-	-	-	628,029.64	628,029.6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51,551.15	151,551.15
应付托管费	-	-	-	50,517.07	50,517.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2,486.88	2,486.88
应付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205,532.57	205,532.57
负债总计	-	-	-	3,688,018.20	3,688,018.20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722,812.24	-	-	-229,686,923.01	244,409,735.2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分析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76.67	-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76.70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22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187,020.34	6,141,125.14	-	6,328,145.48
结算备付金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9,047,265.34	-	259,047,265.3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应收股利	-	1,154,845.16	-	1,154,845.16
应收申购款	-	-	-	-
应收清算款	-	1,187,663.01	-	1,187,663.01
其它资产	-	-	-	-
资产合计	187,020.34	267,530,898.65	-	267,717,918.99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应付托管费	-	-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其他负债	-	-	-	-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	187,020.34	267,530,898.65	-	267,717,918.99

汇风险敞口净额	4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 资产				
银行存款	9,848.54	6,687,976.30	-	6,697,824.84
结算备付金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32,260,033.42	-	232,260,033.4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股利	-	-	-	-
应收利息	-	3.38	-	3.38
应收申购款	-	-	-	-
应收证券清算 款	-	-	-	-
其它资产	-	-	-	-
资产合计	9,848.54	238,948,013.10	-	238,957,861.64
以外币计价的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 款	-	2,649,895.55	-	2,649,895.5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赎回款	-	-	-	-
应付管理人报 酬	-	-	-	-
应付托管费	-	-	-	-
应付销售服务 费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
其他负债	-	-	-	-
负债合计	-	2,649,895.55	-	2,649,895.55

资产负债表外 外汇风险敞口净 额	9,848.54	236,298,117.55	-	236,307,966.09
------------------------	----------	----------------	---	----------------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 31日)
分析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 币升值5%	13,385,895.95	11,815,398.30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 币贬值5%	-13,385,895.95	-11,815,398.30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及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259,047,265.34	93.97	232,260,033.42	9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 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59,047,265.34	93.97	232,260,033.42	95.03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5%	12,988,523.16	11,666,341.70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5%	-12,988,523.16	-11,666,341.70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258,491,083.97	232,260,033.42
第二层次	1,065,706.03	-
第三层次	-	-
合计	259,556,790.00	232,260,033.4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上年度末：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报告中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上期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格式要求进行列示调整。其中：

原“应收利息”、“其他资产”项目，合并列示在“其他资产”项目；

原“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其他负债”项目，合并列示在“其他负债”项目；

原“交易费用”、“其他费用”项目，合并列示在“其他费用”项目。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9,047,265.34	91.52
	其中：普通股	259,047,265.34	91.52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9,524.66	0.18
	其中：债券	509,524.66	0.1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992,639.48	6.71
8	其他各项资产	4,507,854.80	1.59
9	合计	283,057,284.28	100.00

注：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4,661,000.88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8.95%。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259,047,265.34	93.97
合计	259,047,265.34	93.97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必需消费品	83,540,577.81	30.31
必需消费品	11,919,261.94	4.32
能源	9,083,407.42	3.30
金融	68,700,855.71	24.92
医疗保健	5,784,934.97	2.10
工业	3,010,299.60	1.09
原材料	-	-
房地产	13,674,846.70	4.96
公用事业	4,667,919.49	1.69
信息技术	17,571,315.27	6.37
通信服务	41,093,846.43	14.91
合计	259,047,265.34	93.97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提供的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无。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7.4.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	--------------

	文)							
1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阿里巴巴	99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38,500	22,823,439.00	8.28
2	Meituan	美团-W	369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18,400	19,663,623.12	7.13
3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控股	70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4,100	19,427,385.43	7.05
4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	建设银行	93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119,000	18,563,720.50	6.73
5	JD.com Inc	京东集团	96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6,650	12,247,278.61	4.44
6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td	工商银行	139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94,000	11,533,126.55	4.18
7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	中国平安	23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48,500	11,337,660.04	4.11
8	China Mobile Ltd	中国移动	94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41,000	10,098,938.71	3.66
9	BYD Co Ltd	比亚迪	121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4,500	9,264,273.27	3.36

				所				
10	Bank of China Ltd	中国银行	39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116,000	8,340,736.49	3.03
11	Xiaomi Corp	小米集团	181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86,000	8,002,047.03	2.90
12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招商银行	39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3,350	6,885,027.79	2.50
13	Kuaishou Technology	快手	1024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3,600	6,248,565.46	2.27
14	CNOOC Ltd	中国海洋石油	88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1,000	6,210,697.65	2.25
15	Lining Co Ltd	李宁	233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92,500	5,750,938.95	2.09
16	China Mengniu Dairy Co Ltd	蒙牛乳业	231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5,000	4,185,086.06	1.52
17	China Resources Land Ltd	华润置地	110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6,000	3,943,794.20	1.43
18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td	吉利汽车	175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36,000	3,600,555.15	1.31
19	ANTA Sports Products Ltd	安踏体育	202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2,600	3,511,957.46	1.27

20	ENN Energy Holdings Ltd	新奥能源	26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1,100	3,428,277.12	1.24
21	China Life Insurance Co Ltd	中国人寿	262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92,000	3,411,113.46	1.24
22	China Resources Beer Holdings Co Ltd	华润啤酒	29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4,000	3,201,831.36	1.16
23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ment Ltd	中国海外发展	6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0,700	3,196,152.90	1.16
24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舜宇光学科技	238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000	3,062,606.43	1.11
25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td	农业银行	12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06,000	3,052,823.06	1.11
26	Nongfu Spring Co Ltd	农夫山泉	9633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9,000	3,043,578.45	1.10
27	NetEa	网易	9999	香港证	中国香	24,200	2,982,235.67	1.08

	se Inc		HK	券交易 所	港			
28	China Petro leum & Chem ical Corp	中国石 化	386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国香 港	951,600	2,872,709.77	1.04
29	Semic onduc tor Manuf actur ing Inter natio nal Corp	中芯国 际	981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国香 港	176,000	2,736,334.34	0.99
30	Shenz hou Inter natio nal Group Holdi ngs Ltd	申洲国 际	2313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国香 港	32,500	2,641,788.81	0.96
31	Count ry Garde n Servi ces Holdi ngs Co Ltd	碧桂园 服务	6098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国香 港	80,000	2,391,111.24	0.87
32	CSPC Pharm aceut ical Group Ltd	石药集 团	1093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国香 港	352,440	2,347,930.64	0.85
33	Baidu Inc	百度	9888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国香 港	18,400	2,336,721.16	0.85

34	JD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	京东健康	66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3,900	2,310,761.87	0.84
35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邮储银行	165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29,000	2,285,640.66	0.83
36	Longfor Group Holdings Ltd	龙湖集团	96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1,500	2,265,462.45	0.82
37	Xinyi Solar Holdings Ltd	信义光能	9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92,000	1,990,061.34	0.72
38	CITIC Ltd	中信股份	26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6,000	1,944,445.51	0.71
39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td	中国生物制药	117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43,500	1,885,005.52	0.68
40	Lenovo Group Ltd	联想集团	99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4,000	1,780,266.13	0.65
41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中国太保	260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03,600	1,699,303.58	0.62

42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交通银行	332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43,400	1,591,703.58	0.58
43	Innovent Biologics Inc	信达生物	180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2,000	1,551,998.81	0.56
44	China Feihe Ltd	中国飞鹤	618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93,000	1,488,766.07	0.54
45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 Ltd	碧桂园	200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18,112	1,322,144.54	0.48
46	China Gas Holdings Ltd	中国燃气	384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19,600	1,239,642.37	0.45
47	JD Logistics Inc	京东物流	26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2,800	1,065,854.09	0.39
48	Haidilao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海底捞	686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5,400	867,008.73	0.31
49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	阿里健康	24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86,000	858,952.84	0.31

	ology Ltd							
50	Sunac China Holdings Ltd	融创中国	19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42,000	556,181.37	0.20

注：本表所使用的证券代码为彭博代码。

7.4.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无。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Meituan	3690 HK	8,181,242.70	3.35
2	JD.com Inc	9618 HK	7,633,611.73	3.12
3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9988 HK	6,811,669.30	2.79
4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5,884,901.64	2.41
5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	939 HK	4,366,507.78	1.79
6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td	1398 HK	2,398,930.84	0.98
7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	2318 HK	2,279,374.37	0.93
8	China Mobile Ltd	941 HK	2,092,352.95	0.86
9	Xinyi Solar Holdings Ltd	968 HK	2,056,067.94	0.84
10	Lenovo Group Ltd	992 HK	1,893,945.96	0.77
11	Xiaomi Corp	1810 HK	1,766,649.72	0.72
12	Bank of China Ltd	3988 HK	1,688,428.94	0.69
13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3968 HK	1,450,703.82	0.59
14	Baidu Inc	9888 HK	1,409,019.66	0.58
15	Kuaishou Technology	1024 HK	1,387,847.92	0.57
16	CNOOC Ltd	883 HK	1,192,865.36	0.49
17	China Mengniu Dairy	2319 HK	1,121,358.81	0.46

	Co Ltd			
18	Li Ning Co Ltd	2331 HK	957,282.08	0.39
19	BYD Co Ltd	1211 HK	903,983.83	0.37
20	NetEase Inc	9999 HK	731,004.60	0.30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Meituan	3690 HK	6,695,344.95	2.74
2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	939 HK	3,972,168.59	1.63
3	Kuaishou Technology	1024 HK	2,795,931.64	1.14
4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9988 HK	2,503,559.76	1.02
5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td	1398 HK	1,847,481.69	0.76
6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	2318 HK	1,656,507.20	0.68
7	China Mobile Ltd	941 HK	1,557,864.17	0.64
8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1,394,159.30	0.57
9	Xiaomi Corp	1810 HK	1,323,763.13	0.54
10	Bank of China Ltd	3988 HK	1,310,548.00	0.54
11	JD.com Inc	9618 HK	1,249,677.90	0.51
12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3968 HK	1,031,947.01	0.42
13	CNOOC Ltd	883 HK	956,144.68	0.39
14	Shenzhou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td	2313 HK	730,713.00	0.30
15	Hansoh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3692 HK	548,941.36	0.22
16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td	1288 HK	471,800.90	0.19
17	ANTA Sports Products Ltd	2020 HK	469,860.53	0.19
18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2382 HK	465,091.81	0.19
19	China Petroleum &	386 HK	450,404.38	0.18

	Chemical Corp			
20	Li Ning Co Ltd	2331 HK	448,856.10	0.18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69,633,353.31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39,662,586.29

注：7.5.1项“买入金额”、7.5.2项“卖出金额”及7.5.3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信用等级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AA	-	-
AA-	-	-
A+	509,524.66	0.18
A	-	-
A-	-	-
BBB+	-	-
BBB	-	-
BBB-	-	-
BB+	-	-
BB	-	-
BB-	-	-
B+	-	-
B	-	-
B-	-	-
CCC+	-	-
CCC	-	-
CCC-	-	-

注：本基金持有的债券主要采用国际权威评级机构（标普、惠誉、穆迪等）提供的债券信用评级信息，上述机构未提供评级信息的债券采用内部评级。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58	21 国债 10	5,000	509,524.66	0.18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1支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无。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无。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其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或/及处罚的情况。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9.45
2	应收清算款	1,187,663.01
3	应收股利	2,812,049.4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08,112.9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507,854.80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7.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21,466	21,365.98	926,203.61	0.20	457,715,962.95	99.80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
1	高湘崧	2,138,143.00	2.55
2	李梅娟	1,341,633.00	1.60
3	张海强	1,244,654.00	1.49
4	谢岩	1,233,607.00	1.47
5	林素貂	1,216,100.00	1.45
6	张强	1,176,763.00	1.40
7	张睿帆	1,146,569.00	1.37
8	马国中	1,100,000.00	1.31
9	靳庆林	1,000,095.00	1.19
10	成汝翠	1,000,000.00	1.19

注：上述基金持有人份额均为场内基金份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367,356.91	0.52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9月30日) 基金份额总额	1,016,850,356.49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00,967,127.7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3,170,121.8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5,495,082.9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8,642,166.5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22 年 1 月 25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嘉实 H 股指数 (QDII-LOF) 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何如女士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增聘张钟玉女士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与刘珈吟女士女士共同管理本基金。

2022 年 5 月 1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龚康先生因工作分工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转任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已及时按要求改正并报告。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CMSC	-	55,735,699.54	51.00	111471.43	51.54	-
花旗环球金融有限公司	-	34,797,972.20	31.84	69595.99	32.18	-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	12,399,154.94	11.34	24798.38	11.47	-
J. P. MORGAN BROKING (HONG KONG) LIMITED	-	3,340,574.91	3.06	5059.63	2.34	-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	1,842,780.52	1.69	3685.6	1.70	-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	506,346.16	0.46	1012.7	0.47	-
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1	-	572,223.45	0.52	572.26	0.26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1,187.92	0.09	70.83	0.03	-

注：1. 本表“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2.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经营行为规范；
- (2) 财务状况良好；
- (3) 研究能力较强；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CMSC	-	-	-	-	-	-	-	-
花旗环球金融有限公司	-	-	-	-	-	-	-	-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	-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CCB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	-
瑞银证券(泰国)曼谷有限公司	-	-	-	-	-	-	-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德意志银行	-	-	-	-	-	-	-	-
高盛(伦敦)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金贝塔证券有限公司	-	-	-	-	-	-	-	-

摩根大通证券 (亚太)有限公司 J. 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	-	-	-	-
农银证券有限 公司 CAF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	-	-	-	-	-	-	-
瑞士信贷(香 港)有限公司	-	-	-	-	-	-	-	-
尚乘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	-	-	-	-	-	-	-
野村国际(香 港)有限公司 Nomur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中国平安证券 (香港)有限公 司 Ping An of Chin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 Ltd.	-	-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	-
中信证券国际 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	-	-	-	-	-	-
中银国际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嘉实 H 股指数 (QDII-LOF) 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1 月 25 日

2	关于嘉实 H 股指数 (QDII-LOF) 2022 年 4 月 15 日、4 月 18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4 月 13 日
3	关于嘉实 H 股指数 (QDII-LOF) 2022 年 5 月 9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5 月 5 日
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5 月 12 日
5	关于嘉实 H 股指数 (QDII-LOF) 2022 年 7 月 1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6 月 29 日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LOF) 募集的文件;
- (2)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LOF) 基金合同》;
- (3)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LOF) 招募说明书》;
- (4)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LOF) 基金托管协议》;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报告期内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LOF) 公告的各项原稿。

11.2 存放地点

- 1)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写字楼 12A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

11.3 查阅方式

(1) 书面查询: 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 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 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网站查询: 基金管理人网址: <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 400-600-8800, 或发 E-mail: 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9 日